

证券代码：874687

证券简称：珈凯生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9日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87	珈凯生物	2025年4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天工路81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增选一名董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拟增选1名董事。经征询各股东及各董事的意见，公司董事会现拟提名顾丽芳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时止。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 审议《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并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并拟提名肖啸、陆霞、柳鹏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三) 审议《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6万元整(税前)。

(四) 审议《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战略决策科学性,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置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五)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满足创新层的制度要求,根据《公司法》《证

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5-011）。

（六）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进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并聘请独立董事，同时为满足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的最新制度要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提请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关于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公司拟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鉴证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聘期 1 年。公司将依据有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的规定，参照实际工作量和 work 复杂程度，向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相应的报酬。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5-02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单位营

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9日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吉超；联系电话：021-34556071；联系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天工路818号。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珈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